



俄罗斯精短文学经典译丛
诗意生活系列



米佳的爱情—— 蒲宁中短篇小说选

汪剑钊 主编

【俄】蒲宁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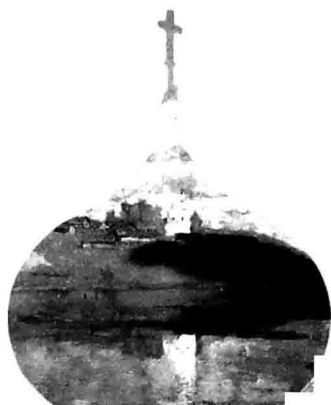
戴骥 译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敦煌文艺出版社

俄罗斯精短文学经典译丛
诗意生活系列



米佳的爱情—— 蒲宁中短篇小说选

汪剑钊 主编

【俄】蒲宁 著

戴骢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米佳的爱情：蒲宁中短篇小说选 / (俄罗斯) 蒲宁
著；戴聪译. — 兰州：敦煌文艺出版社，2013. 12
(俄罗斯精短文学经典译丛)
ISBN 978-7-5468-0619-8

I. ①米… II. ①蒲… ②戴…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俄罗斯—现代
IV. ①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288751号

米佳的爱情——蒲宁中短篇小说选

汪剑钊 编

〔俄〕蒲宁 著

戴 聪 译

总策划：王惠民 张国强

丛书策划：王森林

责任编辑：刘仕杰

装帧设计：石 璞 蔡志文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730030)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网址：www.dhlapub.com

投稿邮箱 tougao@dhlapub.com 编务信箱 gy@dhlapub.com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35(发行部)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5 插页 1 字数 250 千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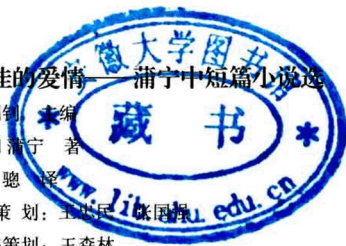
印数：1~2 000

ISBN 978-7-5468-0619-8

定价：2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出版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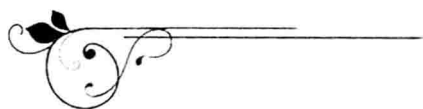
2013年,我社开始策划出版“世界精短文学经典译丛”,这套丛书约请国内最优秀的翻译家担任主编和译者,将世界几大主要语言写成的短篇作品择优选入,并按照一定的主题和体裁进行分类,以独特的视角呈现出各国文学的基本面貌,为我国读者了解世界文学提供了一个较为广阔的平台。“俄罗斯精短文学经典译丛”即是这套选题中的一种。

俄罗斯文学影响了中国几代人的成长,让他们形成了特有的精神风貌和对世界的认知方式,但因为复杂的历史原因,这一精神资源的承续和发展出现了断裂。为重新深入挖掘、整理俄罗斯经典文学的优秀资源,我们倾心推出“俄罗斯精短文学经典译丛”(20册),分为“诗意自然”“诗意人生”“诗意心灵”和“诗意生活”等四个系列,让读者再一次感受俄罗斯文学的独特魅力,在阅读中汲取有益的精神养分,提升对诗意生活的自觉追求,丰富人们的内心精神世界。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4年5月

目 录 CONTENTS



001	安东诺夫卡苹果
018	伊格纳特
048	从旧金山来的先生
069	儿 子
081	轻盈的气息
087	素昧平生的友人
097	米佳的爱情
158	中 暑
166	骑兵少尉叶拉金案件
203	名 片
209	在巴黎
220	娜达莉
251	乌 鸦
257	三个卢布
263	投 宿
270	译后记

安东诺夫卡苹果

1

……我怎么也忘怀不了金风送爽的初秋。八月里，下了好几场暖和的细雨，仿佛是特意为夏种而降的甘霖，这几场雨十分及时，正巧是在月中圣拉弗连季伊节前后下的。俗话说：“拉弗连季伊节雨濛濛，不起浪，不刮风，好过秋来好过冬。”后来到了夏末，田野里结满了蜘蛛网。这也是个好兆头，所谓：“夏末蜘蛛成群，秋天五谷丰登。”……我至今还记得那凉丝丝的静谧的清晨……记得那座满目金黄、树叶开始凋零，因而显得稀稀落落的大果园，记得那槭树的林阴道、落叶的幽香以及——安东诺夫卡苹果^①、蜂蜜和秋凉这三者的芬芳。空气洁净得如同不复存在一般，果园里到处是人声和大车叽叽嘎嘎的响声。这是果商兼果园承包人雇了农夫来装苹果，以便夜间运往城里——运苹果非得夜间不可，那时躺在大车上，仰望着满天星斗，闻着飘浮在清新的空气中的焦油味，听着长长的车队在沉沉的夜色中小心翼翼地、叽叽嘎嘎地向前驶去，真是再惬意也不过了。有个给雇来做工的农夫，一只接一只地喀嚓喀嚓大嚼苹果。这可是老规矩了。承包人非但不阻止他，反而还劝他吃：

“吃吧。吃个饱——不吃才傻呢！哪个割蜜的不吃几勺蜂蜜。”

清晨是寒意料峭的，宁静的。只有停在果园深处珊瑚色花楸树上肥肥的鸫鸟的鸣声，人语声，以及把苹果倒进斗内和木桶里的咕噜噜的声音，才打破了寂静。果园里由于树叶日稀，已经可以望得很远。不但那条通往用麦秸作顶的大窝棚的林荫道，连大窝棚本身也都可以一览无遗了。入夏以来，承包人把

^① 俄国产的一种晚熟苹果。

全部家当都搬到了窝棚旁边，虽说到处都是香喷喷的苹果味，可这儿却香得尤其馥郁。窝棚里铺着几张铺，放着一枝单管猎枪、一只长了铜绿的茶炊，窝棚的角落里搁着碗盏器皿。在窝棚旁边堆放着蒲席、木箱和用坏了的杂物。此外，场地上还挖了个土灶。中午在土灶上熬美味的腌肥肉粥，傍晚则把茶炊放在土灶上烧热，每当这种时刻，瓦蓝色的炊烟便像长长的带子，在果园的树木中间弥漫开去。逢到节日，窝棚附近热闹得如同集市一般，树木后面不时地闪过鲜红的衣裙。那些小家碧玉，独院小地主^①家的姑娘，穿着发出扑鼻的染料味的无袖长衣，唧唧喳喳地聚集到这儿来，“公子哥儿”也都穿起他们的漂亮衣裳——土里土气的做工粗糙的西装，络绎不绝地来到这儿。连村长年轻的妻子也屈尊枉顾。她已有身孕，大脸上睡意蒙眬，摆出一副自命不凡的样子，活像一头霍尔莫高尔种的乳牛。她头上的确长着一对“犄角”——那是盘在头顶两旁的发辫，上面还包着几方头巾，因此她的头显得格外大，她脚上穿着一双打有铁掌的短筒靴，站在那儿显得笨重、牢靠；身上穿着棉绒坎肩、长围裙和用家织的条纹呢做的裙子，裙子的底色是紫黑的，条纹是砖红色的，裙裾上还镶着一条金色的阔滚边……

“这小娘们儿可会理财呢！”承包人摇着头，议论她说。“像这样精明能干的女人现在难得见到了……”

男孩子们穿着白麻布衬衫和短裤，光着脑袋，露出淡色的头发，蜂拥前来。他们一边三三两两地走着，小小的光脚丫踩进薄薄的浮土里，一边斜睨着拴在苹果树下那条毛蓬蓬的狼狗。人们买苹果，不用说，只要去一个人就行了，因为只消一个戈比或者一枚鸡蛋就可换到好些苹果。但买的人很多，生意十分兴隆，乐得那个身穿斜襟外衣、脚蹬火红色靴子、患肺癆病的承包人连嘴都合不拢来。他由兄弟帮着做买卖。他兄弟虽然口齿不清，近乎白痴，但是手脚倒挺麻利。承包人完全是出于“行善”才收养这个同胞手足的。做买卖时，承包人常常开开玩笑，讲几句俏皮话，有时甚至还“逢场作戏”，拉几下图

① 俄国在十八世纪形成的一个特殊的农民阶层，地位介于小贵族及农民之间，都为小官吏的后裔，占有少量土地，往往仅一个庄园。可蓄农奴，但与农民同样负担赋役。

拉^①市出产的手风琴。直到傍晚，果园里始终人头攒动，在窝棚附近响彻着笑声、话语声，乃至跳舞声……

入暮以后，就很有点寒意了，地上铺满了露水。我穿过打麦场，尽情地闻着新麦的麦秸和麦糠的香气，沿着果园的围墙，高高兴兴走回宅第去吃晚饭，在寒气袭人的晚霞下，村里的人语声和大门的吱扭声听起来分外清晰。天色越来越暗。这时又增添了另一种气味：果园里生起了篝火，樱桃枝冒出的烟散发出浓郁的香气。在黑魑魑的果园深处，出现了一幅童话般的画面，那情景就好像在地狱的一角：窝棚旁腾起血红的火舌，而周遭则是无边无际的黑暗。烤火人的漆黑的轮廓就像是用乌木削成的，在篝火周围游动，于是他们投到苹果树上的巨大的影子也随之而摇晃不已。一会儿一只足足有好几俄尺长的黑黢黢的手把一棵树遮得密不透风，一会儿又清晰地出现了两条巨腿——就像是两根黑漆柱子。蓦地里，黑影一闪，从苹果树上滑落到了林荫道上，盖没了整条道路，从窝棚直至围墙的便门……

深夜，当村里的灯火都已熄灭，七颗如金刚钻般的北斗星已高高地在夜空中闪烁的时候，我又跑到果园去了。那时我好似盲人一般，沙沙地踩着枯叶，摸黑走到窝棚边。到了那一小片旷地上，光线就稍微亮些了，旷地上空横着白茫茫的银河。

“是您吗，少爷？”有人从暗处轻轻地喊住我。

“是我。尼古拉，还没睡吗？”

“我们怎么能睡呢。时间大概很晚了吧？我好像听到那班火车已经开过来了……”

我俩久久地侧耳倾听，感觉到土地在颤抖。然后，颤抖变成隆隆的响声，由远而近，转眼之间，车轮好像就在果园的墙外敲打起喧闹的节拍了：列车发出铿锵铿锵的轰鸣，风驰电掣般奔来……越来越近，越来越近，声音也就越来越响，越来越怒气冲冲……可是突然间，声音轻下去了，静息了，仿佛消失在地底下了。

① 图拉是俄国的一个工业城市。

“尼古拉，你的猎枪在哪儿？”

“喏，就在箱子那边。”

我举起沉得像铁棍似的单管猎枪，冒冒失失地朝天开了一枪，随着砰的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一道红光直冲云霄，一瞬间，耀得眼睛发花，星星失色，而四周响起的嘹亮的回声，则沿着地平线隆隆地向前滚去，直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才消失在洁净的，对声音十分敏感的空气中。

“嘿，真棒！”承包人说，“少爷，再吓唬他们一下，再吓唬一下，要不可够钱！他们又会爬到围墙上 come 把梨全都摇落下来……”

几颗流星在夜空中画出了几道火红的线条。我良久地凝望着黑里透蓝、繁星闪烁、深不可测的穹苍，一直望到觉得脚下的大地开始浮动。这时，我打了个寒噤，把手缩进袖笼，飞快地顺着林荫道跑回屋去了……天气多么凉呀，露水多么重呀，生活在世界上又是多么美好呀！

2

“安东诺夫卡又大又甜，准能快快活活过一年。”安东诺夫卡大年，农村里的事就好办了，因为这年的庄稼也必定是大年……丰收年成的情景，我是怎么也忘怀不了的。

每当清晨，雄鸡还在报晓，没有烟囱的农舍开始冒出炊烟的时候，我就打开面对果园的窗户，园内凉气袭人，萦绕着淡紫色的薄雾，透过雾纱，可以望到旭日正在什么地方辉耀。这时，我再也按捺不住，一面吩咐赶快备马，一面跑到池塘边去洗脸。池塘边柳丝上纤细的树叶几乎已全部落光，光秃秃的树干兀立在湛蓝的天空下。柳枝下的池水已变得清澈见底，冰凉砭骨，而且仿佛又稠又浓。池水于一瞬间就驱走了我夜来的倦怠，我洗好脸，直奔下房，去同雇工们共进早餐，吃的是滚烫的土豆、黑面包和一大块泛潮的盐巴。饭后，我穿过维谢尔基村去打猎的时候，身底下光滑的皮鞍子给予我莫大的快感。秋

天这个时节有一连串本堂节日^①，因此老百姓都拾掇得干干净净，人人心平气和，村子的面貌跟其他时节迥然不同。如果这年又是个丰收的年成，打麦场上麦粒堆得像座黄金的城市，而鹅群则每天早晨在河里游来游去，无所顾忌地嘎嘎叫着，那么村里的日子就非常好过了。何况我们的维谢尔基村很久以来，还是从我老祖宗的时代起，就以“富庶”著称。维谢尔基村的老头子和老婆子寿命都很长——这是村子富庶的第一个标志，他们白发苍苍，个儿又高又大，你常常能听到人们说：“喽，你们瞧，阿加菲娅活过了第八十三个年头啦！”或者是下面这类对话：

“潘克拉特，你什么时候才死呀？你说不定快一百岁了吧？”

“老爷，您说什么？”

“我问你多大年纪了？”

“老爷，连我自己都记不清了。”

“那么你还记得普拉顿·阿波尔洛内奇吗？”

“怎么记不得呢，老爷——记得可清楚哩，活龙活现的。”

“瞧，那就得了。你少说也有一百岁啦。”

这个腰板挺得笔直地站在地主面前的老头，温顺地、面带愧色地微笑着，像是在说：有啥办法呢，真是抱歉，活得太久啦。他或许还会活得更久些，要不是在彼得节前的斋戒期^②内吃了过多的大葱的话。

我至今还记得他的老伴。她整日价坐在门廊里的一条长板凳上，佝偻着腰，抖动着脑袋，不停地哮喘着，两只手抓住板凳——老是在想着什么心事。

“八成是在担心她那些私房，”农妇们异口同声地说，因为她那几只箱子里的确有不少“私房”。可她却好像没听见似的，忧心忡忡地扬起眉毛，抖动着脑袋，像瞎子般视而不见地望着远处的什么地方，似乎在搜索枯肠地回忆着什么。老妇人身材挺大，整个样子给人以一种阴郁的感觉。她那条家织毛呢裙子——几乎还是上个世纪的，她那双麻鞋是专给死人穿的那种，她的脖子枯

① 指所在地区的教堂所特有的节日。

② 在俄历6月底。

瘦、蜡黄，斜纹布的衬衫不论什么时候都是雪白雪白的——“哪怕就这样入殓也行”。门廊旁横着一块大石板，是她买来给自己筑墓用的，她连寿衣也买好了，那是套非常考究的寿衣，绣有天使、十字架，衣边上还印满了经文。

跟这些寿星相称的是维谢尔基的农舍：一色的瓦房，还是在他们祖先手里盖的。而那些富有的庄户人家，像萨维利耶家、伊格纳特家、德隆家，则有两三幢瓦房连接在一起，因为那时在维谢尔基村还不兴分家。像这样的庄户人家都养蜂，都喂有铁灰色的比曲格牝马^①，并以此而自豪，田庄全都整治得井井有条。打麦场旁边，辟有一方方的大麻田，大麻又密又壮，连成黑压压的一片，打麦场上耸立着谷物烤干房和禾捆干燥棚，房顶铺得整整齐齐，犹如梳理过的头发；谷仓和仓库都安着铁门，里边存放着粗麻布、纺车、新皮袄、嵌有金属饰件的马具、箍着铜箍的斗。大门上和雪橇上全都用火烙上了十字架。我至今还记得，我那时曾经觉得当个庄户人是件异常诱人的事。每当阳光明媚的早上，顺着村子按辔徐行的时候，你止不住要想，人生的乐趣莫过于割麦，脱粒，在打麦场的麦垛上睡觉，逢到节日，天一亮就起身，在村里传来的教堂深沉悠扬的钟声下，到水桶旁去洗净身子，然后穿上干净的麻布衬衫、干净的麻布裤子和打着铁掌的结实的皮靴。除此之外，我想如果还能有一个健壮、美丽的妻子，穿着过节的漂亮衣裳，和你双双乘着车去望弥撒，过后又一起到蓄着大胡子的老丈人那儿去吃午饭，午饭是盛在木盘里的热气腾腾的羊肉、精白面包、蜂蜜、家酿啤酒——如果能过这样的生活，人生还有什么他求呢？

我对中等贵族的生活方式还记忆犹新——那都是不久以前的事——它同富裕的庄户人家的生活方式有许多共同之处，同样都克勤克俭，同样都过着那种老派的安宁的乡居生活。比方说，安娜·格拉西莫芙娜姑母的庄园就是如此。她住在离维谢尔基村十二俄里^②的地方。往往当我骑马到达这个庄园的时候，天已大亮。牵着一大群猎犬，只能慢慢地撵着马走，再说又何必着急

① 一种拉重车的大马。

② 一俄里合1.067公里。

呢——行走在朝霞绚烂、凉风习习的原野上，是何等的心旷神怡啊！地势平坦，远方的景物尽收眼底，天空轻盈，寥廓，深邃。朝阳从一旁照来，使得在雨后被大车辗得瓷瓷实实的道路好似浇了一层油，亮晶晶的，就跟钢轨一样。四周是一望无垠的大片大片倾斜的冬麦田。冬麦的禾苗，娇嫩、茁壮、青翠欲滴。不知打哪儿飞来一只鸱雏，在透明澄碧的空中盘旋，随后又一动不动地悬在空中，只是轻轻地拍着尖尖的双翼。一根根轮廓分明的电线杆朝阳光灿灿的远方奔去，而横在电线杆之间的电话线，则像是银光闪闪的琴弦，正在沿着晴朗的、斜悬的天空滑动，电话线上停着好些青鹰——活像乐谱上黑色的音符，像极了。

农奴制我虽然未曾经历，未曾见到，但是，我至今还记得在安娜·格拉西莫芙娜姑母家，我对这种制度却有过体味。我刚一策马奔进院子，就立刻感觉到在这座庄园内农奴制不但依然存在，而且未见衰微。庄园并不大，但古朴而坚固，由百年的白桦和古藤四面环拱。院内有许多房屋，虽都不是什么高堂广厦，却十分实用，全都是用柞树的原木拼成墙壁，拼得密不透风，像浇注的一样，屋顶则一色铺着草。其中有一幢房子特别大，或者更确切地说，特别长，那是已经发黑了的下房。家奴^①阶层中最后的莫希千人^②——几个老态龙钟的老头子和老婆子，以及一个模样活像唐·吉珂德，老得东倒西歪的不再当差的厨师——终日从这幢房子里向外张望。当你驰入院子时，他们就颤巍巍地站起来，向你深深地鞠躬。而白发苍苍的马夫则从马车棚里走出来牵马，他还在车棚门口就把帽子摘掉，光着脑袋穿过整个院子。当年他是姑母出行时专门骑在为首的辕马上当驭者的，现在则替姑母驾车，送她去教堂——冬天他给姑母乘运货的小型马车，夏天给她乘包铁皮的结实的大车，就像神父外出时乘坐的那种。姑母家的果园由于常年不加照管，由于栖有许多夜莺、斑鸠，由于其出产的苹果而出了名，而姑母的宅第则由于其屋顶而出了名。她的宅第是

① 指在地主家里当仆人的农奴。

② 美国小说家库柏的小说《最后的莫希千人》写美国印第安人的莫希千族衰亡的故事，后来这个书名成为一句成语，用来比喻某种人物的残余。

庄园的主屋，坐落在果园旁边，被菩提树的枝丫环抱着。宅第并不大，矮墩墩的，已下沉到贴近地面，可是给人的感觉却是它永远也不会有倾圮之日——它支撑着高得出奇、厚得少见、因年深日久而发黑变硬了的草屋顶，显得十分的坚固。我每次望着这幢宅第的正面，总觉得它是个有生命的血肉之躯：就像一张压在大帽子下面的老者的脸，正用眼窝深陷的双眼——一对因日晒雨淋而呈珠母色的玻璃窗——眺望着前方。在这双眼睛的两旁是两行古色古香的、带圆柱的、宽敞的门廊，门廊的山墙上没有一刻不安详地停着好些吃得肥肥的鸽子，而与此同时，数以千计的麻雀却像阵阵急雨，由一个屋顶倾泻到另一个屋顶……此情此景使人觉得，能够在绿松玉似的秋日的天空下，到这个安乐窝内做客，是何等的舒适惬意呀！

一走进宅第，首先扑鼻而来的是苹果的香味，然后才是老式红木家具和干枯了的菩提树花的气味，这些花还是六月份就搁在窗台上的……所有的房间，无论是仆人室、大厅、客房，都阴凉而昏暗，这是因为宅第四周古木森森，加之窗户上边那排玻璃又都是彩色的：或者是蓝的，或者是紫的。到处都静悄悄，揩得纤尘不染，虽然那些镶花的圈椅和桌子，以及嵌在窄窄的、螺旋状的描金镜框内的镜子，给人的感觉却是从来也没有人用手碰过它们。就在这时，我听到了咳嗽声：是姑母出来了。她身材并不高，但是就像周围所有的东西一样，结实硬朗。她肩上裹着一条又长又阔的波斯披巾，走出来时的气度显得傲岸而又和蔼。她马上就同你无休无止地缅怀往事，谈论产业的继承问题，并立刻摆出吃食来款待客人：先端出来的是梨子和安东诺夫卡、“白夫人”、波罗文卡、“丰产”等各类品种的苹果，然后是丰盛得令人张口结舌的午餐：粉红色的火腿拼青豆、八宝鸡、火鸡、各色醋渍菜和红克瓦斯^①——克瓦斯味道浓厚，甜得像蜜一般……朝向果园的窗户都打了开来，吹进了阵阵凉爽的秋风……

① 一种用面包或水果发酵制成的清凉饮料。

3

近年来只剩下一件事还在支撑着日趋衰亡的地主精神——那就是狩猎。

昔日像安娜·格拉西莫芙娜那样的庄园并不罕见。那时有不少庄园尽管日益败落，却仍可以过养尊处优的生活，都还拥有大片的领地和二十来俄亩^①的果园。诚然，这类庄园今天也有个别幸存下来的，但是徒具虚名，其中已经没有生活可言了……已经没有了三驾马车，没有供骑乘用的“吉尔吉斯”马，没有猎狗、灵猩^②，没有家奴，也没有了这一切的享用者——就像我已故的内兄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那样的地主兼猎人了。

自九月杪起，我们那儿的果园和打麦场就开始变得空旷了，气候通常也在这个时候发生骤变。风整日整日摇撼着树木，雨则自早至晚浇淋着它们。偶尔，傍晚之前，在西半天上，落日的颤抖不已的金光会穿破阴沉沉地压在地面上的乌云。这时空气就变得洁净、明朗，夕照令人目眩地辉耀于叶丛和枝丫之间，而叶丛和枝丫，则由于风的吹拂犹如一张活动的网似的摇曳摆动。同时，在北半天，在沉甸甸的铅灰色的乌云上方，水汪汪的浅蓝色的天空冷冰冰地、明亮地闪着光，乌云则慢慢地凝聚成为连绵不绝的含雪的云峰。每逢这种时候，你站在窗口，就会想：“谢天谢地，不定会放晴了。”可是风并没有停息。它骚扰着果园，撕碎着不停地从下房的烟囱里冒出来的缕缕炊烟，并且重又去驱赶如发绀似的不祥的乌云。乌云在低空飞驰着，转眼间，就像烟雾一般，遮蔽了落日。余晖熄灭了，像一扇小窗户那么大的一块蓝天闭合了，果园显得荒凉、沉闷，雨重又淅淅沥沥地飘落下来……起初是悄悄地、战战兢兢地下着，后来越下越密，最后终于变成了与风暴和黑暗为伴的倾盆大雨。使人忐忑不安的漫漫长夜开始

① 一俄亩合1.09公顷。

② 俄国一种跑得特别快的猎犬，头部狭长，四肢细长，善于追捕野兽。

了……

经过这样的周而复始的风吹雨打，果园几乎完全光秃了，地上落满了湿淋淋的树叶，露出一副逆来顺受的可怜巴巴的样子。然而一进十月，就雨霁日出，此时的果园又是多么美丽啊！十月初没有一天不是寒意料峭，清澈明净的，这是秋天临别时的佳节般的日子。如今，尚未掉落的树叶将安然地悬在树上，一直要到下了好几场初雪之后才会离树他去。黑森森的果园将在绿松玉般的碧空的映衬下，晒着太阳，柔顺地等待冬天的到来。田野由于已经翻耕过，变得乌油油的，而已经分蘖了的越冬作物又给它增添了鲜艳的绿色……打猎的季节到了！

于是我到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的庄园去，当时的情景至今还历历在目：我坐在庄园那幢大厦的客厅内，满屋子都是阳光以及由烟斗和卷烟喷出来的烟雾。屋里坐满了人，全都晒得黑黝黝的，脸上的皮肤给风吹得粗糙了，一色穿着腰部打褶的猎装和长筒靴。大家刚刚开怀饱餐了一顿，脸都红通通的，正在兴奋地、七嘴八舌地谈着就要去打猎这件事，同时并未忘掉饭后再喝几杯伏特加酒。而在院子里，有人在呜呜地吹着角笛，猎狗以各种声调狺狺地吠着。一条乌黑的灵猩，是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的爱犬，趴在餐桌上，狼吞虎咽地嚼着剩下的浓汁兔肉。突然，它狂叫一声，桌上跳了下来，哗啦啦地碰翻了一大摞碟子和酒杯，原来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从书房里走了出来，手里握着短柄马鞭和左轮枪，出人意外地朝狗开了一枪，震得满客厅的人耳朵都聋了。硝烟使客厅里更加烟雾腾腾，可是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却站在那里哈哈大笑。

“可惜，没打中！”他挤了挤眼睛说。

他颀长而瘦削，但肩膀挺阔，身材匀称，他的面孔像个英俊的吉普赛人。他的眼睛里射出一股野性的光来，他为人极为机敏，穿着深红色的丝衬衫和天鹅绒的灯笼裤，脚登长筒靴。他开枪把狗和客人们吓了一大跳后，就开玩笑地装出一副颐指气使的样子，用深沉的男中音朗诵说：

是时候了，快去给顿河马备鞍，

把嘹亮的角笛挎上肩！

然后大声地说：

“好了，别耽误宝贵的时间啦！”

我至今还能感觉得到，当初我策马同阿尔谢尼伊·谢苗内奇那一大群吵吵闹闹的人一齐出发去行猎时，我年轻的胸部是如何贪婪地大口大口吸着晴天傍晚润湿的寒气的，是如何被猎犬像乐曲般动听的吠声激动得不可名状的，而猎犬则像脱弦的箭似的向黑林^①，向某个叫做“红岗”或者“响岛”的地方奔去，就这些地名也已经够使猎人兴奋的了。我骑在暴烈、矮壮、力大无穷、称为“吉尔吉斯”的坐骑上，用缰绳紧紧地勒着它，觉得自己几乎已同它融为一体。马打着响鼻，要求让它纵蹄驰骋，马蹄踩着由发黑的落叶铺成的厚厚的然而轻盈的地毯，发出沙沙的喧声。在空落落的、潮湿的、寒冷的树林里，每个声音都能很响地传开去。远处什么地方有一条猎狗尖声吠了起来，随即第二条，第三条……群起响应，吠声狂热而悲凉，倏忽间，整个树林好像是用玻璃做成的，被狗的狂吠和人的喊叫震得叮当作响。在这片喧嚣声中，砰的一声枪响——终于“干上”了，大家都向远处的什么地方猛扑过去。

“别放跑——啦！”不知什么人用一种绝望的声调喊叫起来，声音大得响彻了整个林子。

“唔，别放跑啦！”脑子里闪过一个使我陶醉的念头。我朝马大喝一声，随即就像从链条上挣脱出来一样，在树林里狂奔起来，连路都不去分辨。只见树木在眼前飞快地掠过，马蹄踢起的泥土劈里啪啦地溅到脸上。我刚一冲出树林，就见到一群毛色斑驳的猎狗，正拉开距离在冬麦地里向前飞奔，于是我更使劲地驱策着“吉尔吉斯”马去截住那头野兽，过一片又一片冬麦地、初耕过的休闲地和麦茬地，结果却闯入了另一座孤林，既看不到猎狗，也听不清它们疯狂的吠声和呻吟了。这时我由于剧烈的运动已浑身湿透，索索发抖，便勒住大汗淋漓、嘶嘶喘气的坐骑，贪婪地大口大口吸着树木丛生的幽谷里冰凉的潮气。远处，猎人的呼喊声和犬吠声在静息下去，而在我周围呢，更是

① 俄国民间对阔叶林的叫法。

死一般的寂静。半幽闭的参天的树林纹丝不动地挺立着，使你觉得自己仿佛置身于一座美轮美奂的禁宫之中。从沟壑里冒出一股股使蘑菇得以孳生的潮气和浓重的气味，以及腐烂的树叶和湿漉漉的树皮的强烈气息。从沟壑里升起的潮气越来越重，树林里越来越冷，越来越暗……是宿夜的时候了。但是在打猎之后要把猎狗召集拢来可并不容易。树林里久久地回荡着角笛无望的、忧郁的呜呜声，久久地响彻着喊叫声、詈骂声和犬吠声……最后，天完全黑了，这一大群猎人便蜂拥到一个同他们几乎素昧平生的独身地主的庄园里投宿，顿时间，庄园的整个院子闹腾开了，庄园的住宅里亮起了灯笼，蜡烛、油灯，由家人举着走出来迎接这帮不速之客……

遇上这样好客的邻居，人们是很乐意在他家里住上几天的。天麻麻亮，人们就骑着马，冒着砭骨的寒风，踏着湿漉漉的初雪，去树林和田野打猎，临近黄昏才回来，一个个浑身是泥，面孔通红，身上沾着马汗的气味和捕获到的野兽的毛的膻味——随即就开宴豪饮。在旷野里冻了整整一天后，来到灯火通明、人头攒动的屋里，觉得格外暖和。所有的人都解开了猎装的纽扣，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乱哄哄地喝着，吃着，七嘴八舌地交换着对那条被击毙的巨狼的印象，这头狼龇牙咧嘴，圆瞪着眼睛，毛茸茸的尾巴甩在一边，横卧在客厅中央，用它那淡红的、已经冷了的血染污着地板。你在酒醉饭饱之后，会感到一种甜滋滋的慵困，会感到年轻人所特有的那种愉悦的睡意，以至人们的谈话声好像是隔着水传到你耳朵里来的。你那被风吹糙了的脸直发烧，而一阖上眼睛，整个大地就在你脚下浮动起来。当你步入某处拐角上一间古色古香的、供着小小的圣像和圣体灯的房间，躺到床上的鸭绒褥子上时，你眼前就会浮现出斑斓似火的猎犬的幻影，全身就会感到那种跃马奔驰时的酸痛，但是不知不觉地，你就会连同这些幻影和感觉一齐湮没在甜蜜而健康的梦中，甚至忘却了这间屋子当初曾是一个老人的祈祷室，而他的名声是同好些阴森可怖的有关农奴制的传说连在一起的，忘却了他就是死在这间祈祷室里，而且十之八九还是死在这张床上的。

偶尔睡过了头，错过了打猎，那休息起来就更其惬意了。你醒后，久久地